

中信建投

关于上海利隆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中信建投作为上海利隆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风险事项类别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风险	否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1、ST 利隆由于未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5 月 6 日起被强制停牌，目前公司仍在停牌中。经与 ST 利隆董事唐挺进行沟通，由于公司经营困难，尚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，预计 2020 年年度报告无法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。

2、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披露之日，ST 利隆累计两年未按协议约定缴纳督导费用，中信建投已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、2021 年 2 月 28 日、2021 年 4 月 3 日三次向 ST 利隆送达催告函并披露风险提示公告。鉴于 ST 利隆经主办券商书面催告三次后仍未足额支付持续督导费用，中信建投拟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且已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向公司送达《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》，并已向全国股转公司提请对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备案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《关于对中信建投和 ST 利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》，ST 利隆与中信建投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 2021 年 8 月 12 日起解除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》第四十八条规定：“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，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，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。”

ST 利隆与中信建投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 2021 年 8 月 12 日起解除。ST 利隆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在此提醒：ST 利隆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ST 利隆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。请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对中信建投和 ST 利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》

中信建投

2021 年 8 月 12 日